

关于北京大兴区 DX08-0104-0001-01、02 地块 项目用地环保要求征询单

地块位置	中日示范区 DX08-0104 街区
四至范围	东至规划建设用地东红线，西至规划融源街道路东红线，南至晾鹰台路道路北红线，北至建设用地北红线。
环保要求	<p>一、合理规划布局，做好建设期、运营期大气、噪声等污染防治工作，降低对周边环境敏感目标的影响。</p> <p>二、土壤安全利用方面。严格落实《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、《北京市土壤污染防治条例》等相关法规标准要求。在从事土地开发利用活动过程中，应当采取有效措施，防止、减少土壤污染，如有发现危及环境的物品或事件，应及时上报政府有关部门，同时做好防护工作，将环境影响降至最低。</p> <p>三、加强水污染防治工作。项目实施区域内如发现废弃水源井，须严格按照相关规范及要求进行封填，避免造成地下水污染。此外，项目实施方案中须明确施工阶段产生的各类污水的排水去向，确保污水全收集全处理。</p> <p>四、根据项目方提供的 DX08-0104-0001-01、02 地块的边界矢量文件和项目方案，经生态产品调节服务价值 (GEP-R) 影响预测，该项目建设前 GEP-R 为 319.69 万元，建设后 GEP-R 为 0 万元，建设前后 GEP-R 差值为 -319.69 万元，将造成 GEP-R 降低约 319.69 万元。生态产品调节服务（如水源涵养、土壤保持、气候调节、碳汇、生物多样性保护等）的价值补偿，是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理念的核心实践。建议项目方做好生态产品调节服务价值工作，严格遵循‘占补平衡’原则，在项目实施方案中明确生态修复工作，确保绿地面积总量不减少，GEP-R 不降低。</p>

部门意见	签字： 
------	---

说明：该地块已列入近期公开出让计划，请贵单位于 5月29日 下班前提供有关技术要求或控制标准，也可以书面形式提供。

征询单位：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大兴分局

征询日期：2026年5月28日